

REACH 附录 17 新增第 80、81 项限制物质

2025 年 6 月 3 日，欧盟发布了 REACH 修订法规 (EU) 2025/1090，在 REACH 附录 XVII 中新增了第 80 条和第 81 条，分别对 N,N-二甲基乙酰胺 (DMAC) 和 1-乙基吡咯烷-2-酮 (NEP) 提出限制要求。本法规自欧盟官方公报上发布之日 20 天之后自动转化为成员国的法规开始强制实施，且其整体具有约束力，并直接适用于所有成员国。

物质名称	CAS No.	EC No.	限制要求
N,N-二甲基乙酰胺 (DMAC)	127-19-5	204-826-4	- 除非制造商、进口商和下游用户在相关的化学品安全报告和安全数据表中包含了与工人接触有关的无影响水平 (DNELs)，长期吸入接触为 13 mg/m³，长期皮肤接触为 1.8 mg/kg 体重/天，否则不得在 2026 年 12 月 23 日之后作为单独的物质、作为其他物质的组成部分，或以浓度等于或大于 0.3% 的混合物投放市场。 - 自 2026 年 12 月 23 日起，若浓度等于或高于 0.3%，不得将该物质作为单一物质、本身作为其他物质的组分，或以混合物形式进行制造或使用，除非制造商和下游用户已采取适当的风险管理措施，并提供相应的操作条件，以确保工人暴露水平低于第 1 段所规定的 DNEL 值。 - 作为对第 1 和第 2 段的例外，对于将该物质作为溶剂用于人造纤维生产的市场投放或使用，上述义务自 2029 年 6 月 23 日起适用。
1-乙基吡咯烷-2-酮 (NEP)	2687-91-4	220-250-6	- 除非制造商、进口商和下游用户在相关的化学品安全报告和安全数据表中包含了与工人接触有关的无影响水平 (DNELs)，长期吸入接触为 4.0 mg/m³，长期皮肤接触为 2.4 mg/kg 体重/天，否则不得在 2026 年 12 月 23 日之后作为单独的物质、作为其他物质的组成部分，或以浓度等于或大于 0.3% 的混合物投放市场。 - 在 2026 年 12 月 23 日之后，除非制造商和下游用户采取适当的风险管理措施，并提供适当的操作条件，以确保工人的暴露低于第 1 段规定的 DNELs，否则不得将其作为单独的物质、作为其他物质的组成部分或浓度等于或大于 0.3% 的混合物生产或使用。

N,N-二甲基乙酰胺 (DMAC)：主要用作合成纤维 (丙烯酸) 和聚氨酯纺丝及合成聚酰胺树脂的溶剂，并广泛用于高分子薄膜、涂料和医药等方面。

1-乙基吡咯烷-2-酮 (NEP)：主要用于精制油品及生产火药、医药、染料、农药、日化、涂料和耐热树脂等。也是有机物合成中间体，用于多种化学合成，同时可作为有机溶剂使用。

参考

相关链接：<https://eur-lex.europa.eu/eli/reg/2025/1090/oj>

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 (STC) 是一间非牟利、独立的测试、检验及认证机构，在全球多处设有获 ISO/IEC 17025 认可的检测实验室，而且具有 60 多年消费品检测经验，致力为业界提供专业、可靠及全面的检测服务！

如欲了解更多相关资讯，请与我们联系：

香港：hkcfd@stc.group

常州：czstc@stc.group

日本：jpo@stc.group

广东：gdcfd@stc.group

新疆：xjstc@xjstc.group

美国：usenquiry@stc.group

上海：shstc@stc.group

越南：vnstc@stc.group

德国：grstc@stc.group

